

最新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 名著综合阅读心得体会(模板7篇)

心得体会是对所经历的事物的理解和领悟的一种表达方式，是对自身成长和发展的一种反思和总结。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体会吗？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体会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篇一

名著是文学的瑰宝，是智慧和情感的结晶。通过阅读名著，我们可以感受大师们对人性和社会的思考，进一步拓宽视野，提高思辨能力。近期，我对几本名著进行了综合阅读，深有所悟，下面我将就自己的感悟，分享一些心得体会。

首先，名著承载的智慧是深不可测的。在读《红与黑》时，我深深被主人公朱利安的智慧和机智所折服。朱利安曾经是一个贫穷的农村青年，但他通过阅读和学习，不断提升自己的知识水平，最终从一个贫寒的助教成为了法国上流社会的一员。通过朱利安的成长经历，我深刻体会到学习对于一个人的重要性。只有通过不断学习，才能提升自己的能力，抓住机遇，改变自己的命运。

其次，名著中的人物形象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阅读《傲慢与偏见》时，我被小说中的女主角伊丽莎白深深吸引。伊丽莎白是一个聪明机智、独立自主的女性形象，她坚持自己的信仰，不肯为了金钱和地位而妥协。这样的坚持和独立性给了我很大的启发，让我意识到作为一个现代女性，应该有自己的独立思想，不被他人的意见和社会的偏见左右。

此外，名著对社会问题的揭示也让我受益匪浅。在阅读《1984》时，我被小说中所揭示的极权主义社会所震撼。小说中描述了一个集权独裁的社会，人民失去了自由和思想，

被严密监控，压制和剥夺。这个社会令人恐惧，但也引发我们对现实社会的反思。我们应该警惕和抵制一切形式的权力滥用，维护自由和人权，共同创造一个尊重个体的社会。

最后，名著中的爱情故事为我带来了美好的感受和思考。在阅读《红楼梦》时，我被贾宝玉和林黛玉之间的深情厚意所感动。他们的爱情并不平凡，面对命运的摧残和家族的阻拦，他们仍然坚守着自己的爱情并为之付出一切。这个故事让我深思，爱情是无私的，它能让人们感受到生命的美好和意义，也能给人们带来勇气和力量。

综上所述，通过阅读名著，我受益匪浅。名著中的智慧、人物形象、社会问题和爱情故事都给我带来了深思和启发。我意识到学习的重要性，要不断提升自己的知识水平；坚持独立思考，不被他人意见所左右；警惕权力滥用，维护自由和人权；珍惜爱情，用爱去感受生命的美好。我相信，在今后的成长和人生道路上，这些名著的智慧将一直伴随着我，指引我前行。

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篇二

名著作为文学的精华，是人类智慧的结晶，也是触动人心的宝藏。在读完一本名著后，我常常会被其中的人物形象、情节发展、主题思想所打动，不时引发思考和感悟。通过综合阅读名著，我对人生、社会、历史等方面的认识得到了丰富和深化。

首先，通过名著的综合阅读，我感受到了人物形象的鲜活。名著中的主角往往具有鲜明的个人特征和独立的思想，他们的形象栩栩如生，仿佛活在读者的眼前。例如，在读《红楼梦》时，贾宝玉的爱恨情仇、林黛玉的乖戾与聪慧、王熙凤的狡黠与聪明等等，都让我为之动容。这些人物形象不仅使故事更加引人入胜，也给我在现实生活中塑造人物形象提供了借鉴和启示。

其次，名著的综合阅读让我理解了情节的发展和逻辑。名著中情节的衔接和推动常常是紧密联系的，一系列事件和冲突有机地连接在一起，引起读者的阅读兴趣和思考。在读《三国演义》时，关羽的义气、刘备的仁心、曹操的智勇，构成了一幅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通过阅读名著，我学到了人生如戏，生活中也需要处理各种情节和矛盾，理智和智慧的运用是关键。

另外，名著的综合阅读让我思考了主题和思想。每一本名著都有它独特的主题和思想，深深地触动着读者的心灵。例如，读完《1984》这部反乌托邦小说，我对权力的滥用、人性的扭曲有了更深层次的认识。名著通过文字穿越时光，让我们对过去、现在和未来有了更为深入而客观的思考。

再者，名著的综合阅读让我接触到了各种不同的文化和历史。名著是一座桥梁，将读者和异地、异时、异族的文化紧密相连。例如，在读《傲慢与偏见》时，我深入了解了英国乡村社会的风土人情，也对封建礼教、贵族优越感的质疑有了更多思考。名著让我跨越时空，体验不同文化的碰撞和融合，加深了我对人类文明的思考。

综上所述，通过名著的综合阅读，我受益匪浅。名著中的人物形象、情节发展、主题思想给予我深刻的感悟和启示，让我在生活中更加明确自己的追求和目标。名著是智慧的瑰宝，也是灵魂的滋养，我将继续细心品读每一本名著，为自己的心灵建造一座永不倒塌的宝库。

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篇三

夕阳的余晖透过窗户，轻轻地洒向那本静躺在书桌角落上的《平凡的世界》，微黄的封面泛出一层微微的落寞之感。此刻的我，思绪万千。

这是一个平凡的世界。苦难是作品的底色，小说的主人公，

没有什么传奇的经历，也没有什么辉煌的业绩，自始至终只能在艰难的生活中奋勇挣扎，甚至生活刚有起色，新的磨难又接踵而来。

我想，《平凡的世界》的魅力便在于用平凡的人生，来书写不平凡的人性。小说中一位热情开朗的女孩田晓霞无疑深深地吸引了我的眼球，她有着那个时代难能可贵的不平凡的品质。

田晓霞，一个典型的现代知识女青年。她出生于优秀干部家庭，受过良好的教育，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和同为知识青年的姐姐相比，她更洒脱、开朗和勇敢，对生活对爱也有一番自己的见解。农村的落后愚昧没有禁锢她的思想，反而促使她一直走在思想的最前沿。在初次与孙少平见面时，这个可爱的女孩便以东道主的身份热情招待了他。一个是担任县革委会主任田福军的女儿，一个是贫苦农民孙玉厚的儿子，她却没有丝毫的嫌弃和厌恶，而是用自己的从容自然、善解人意来化解孙少平的窘迫。

在她看来孙少平很有“气质”，他也热爱知识，并且有自己的主见，更重要的是，他不伪装自己，并不因生活的窘迫就感到自己活得没有意义。她看得出来少平甚至对苦难有一种骄傲感——只有更深邃地理解了生活的人才会在精神上如此强大。

在高中毕业之时，晓霞对少平说：“不管怎样，都不能放弃读书！我生怕我过几年再见到你的时候，你已经完全变了另外一个人。满嘴说的都是吃的，肩膀上搭着个褡裢，在石圪节街上瞅着买个便宜猪娃……”这段令人嗤笑的语录，体现了晓霞的单纯可爱，更显现出她对精神世界的崇高追求。

当她看见少平破落不堪的住处，她不禁落泪了，他太艰难了，但他的不平凡不正是这追求人生的顽强毅力吗？她悄悄地为少平换了被褥，留下那张春风化雨般的纸条：不要见怪，不要

见外。温暖了少平的心灵。

田晓霞，她是《平凡的世界》这部作品中的女勇士。她敢想、敢说、敢做，她是一个异彩的存在，她不仅自己光芒四射，还感染着在她身边的每一个人，她更是少平身边温暖的太阳。

她意识到不到自己的存在，能给他人带来那么多的美好，尤其对少平，若没有他们的遇见，或许少平不会成长地那么快；若没有他们的相知，或许少平还在圪蹴在那穷山僻壤里。是她给了少平动力，是她给了少平希望，更是她给了少平爱情的甜蜜与美好。

只可惜，最美的烟火总是稍纵即逝。晓霞，这朵生命之花，在她最应该绚烂绽放的时候却悄然凋落了。尽管你的舍身救人让所有人肃然起敬，你可知你的逝去，又让多少人扼腕叹息。

其实，每个人的人生都是平凡的，于天地沙鸥之间，不过如沙粒一般渺小。在时间的长河中，每个人都是匆匆过客，如此而已。晓霞将自己的爱留给了她所爱的少平，将自己的善良留给这平凡的世界。这世间正因为有了像晓霞一样的人，才会充满爱与希望；正因为有了不平凡的人生，才带给我们许许多多或深或浅的感动。

晓霞，请你去赴一场和少平的杜梨树下之约，他已在那里候你多时……

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篇四

第一段：介绍名著每日阅读的背景和目的（200字）

名著每日阅读是一项有益的阅读计划，旨在鼓励人们每天都读一些经典名著。通过每日阅读名著，人们可以拓宽知识视野、提升语言表达能力、培养批判思维和情感共鸣等。对于

我来说，尽管有时会感到困难和乏味，但我始终相信名著每日阅读是一种有益于成长的方式，我决心坚持下去。

第二段：分享读名著带来的挑战和收获（250字）

读名著并不容易，一些作品语言古老，含有大量文化元素，需要仔细品味才能理解。有时，我会碰到部分文字难以理解的情况，需要借助辅助材料来解读。然而，正是这些困难，让我真正体会到经典之处。通过思考和探索，我从名著中获得了更深刻的体验和教益。我学会了通过细读和分析文字来理解文学作品，锻炼了自己的批判思维和分析能力。

第三段：阅读名著对语言表达能力的提升（250字）

阅读名著对我们的语言表达能力有着很大的帮助。不同作家的独特风格和丰富的词汇让我受益匪浅。在阅读名著的过程中，我意识到用词的精确性和句子的结构对于表达清晰的重要性。通过模仿名著中的表达方式，我学会了如何更好地运用语言，使我的表达更加生动、精确。这不仅改善了 my 写作能力，还提高了我在日常交流中的表达能力。

第四段：名著阅读对心灵的滋养和情感共鸣（250字）

名著有着独特的魅力，它们能够触动我们的内心，引发情感共鸣。通过书中的人物和故事，我们可以看到自己和他人的智慧、勇气、困惑和挣扎。我发现自己在阅读名著时经常被书中的人物所感动，他们的经历和思想让我反思自己的生活 and 价值观。这种情感共鸣让我更加珍惜人与人之间的情感纽带，并且更好地理解 and 尊重不同的观点和文化。

第五段：对于持续阅读名著的决心和展望（250字）

尽管名著每日阅读带来了一些挑战，但我坚信它对我个人发展的重要性。持续阅读名著将使我拥有更加丰富的知识、更

高的思维能力和更深的情感体验。我计划继续每天阅读名著，将它们融入到我的日常生活中，并推荐给身边的人。我相信，通过名著每日阅读，不仅能够培养自己的修养和见识，也能够传承和弘扬经典文化，让更多的人从中受益。

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篇五

我读的这本《爱的教育》是由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所著，由肖俊风翻译的版本，该书采用日记的形式，讲述一个叫安利柯的小男孩在四年级所发生的故事，以一个小男孩的目光记录了他一年中在学校、家庭、社会的所见所闻，包括发生在安利柯身边的各式各样感人的小故事、父母在他日记本上写的劝诫启发性的文章等，字里行间洋溢着对祖国、父母、师长、朋友的爱，有着感人肺腑的力量。文章把“爱”表现得精髓深入、淋漓尽致，我真得很喜欢这本关于“爱”的书。爱，因其无形总被忽略，但爱总是润物细无声，不论在那，我们都可以感受到。比如父母的爱，那是无私的爱，点点滴滴，关注着我们的成长。我们一有不适，嘘寒问暖，唠叨着添衣加被，守候在床边，掖掖被角，哼两句儿歌，讲段小故事，叮嘱着好好休息，期盼着我们早点好起来。我们健康，父母高兴，即使操劳奔波也心甘情愿，父母无愿无悔地陪伴在我们的身边。

读了安利柯的故事，我认识到天下父母都有一颗深爱子女的心，都有一份深沉的亲子之爱。我想父母的爱是无私的，父母的爱是博大的，无穷的，伟大的力量。我在《爱的教育》中学到了爱。

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篇六

一部书在两千五百年前编撰而成，现存二十篇，四百七十余章。它主要集中反映了某位圣贤的思想，成为了儒家学派的经典著作之一，对古代中国社会和现在中国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它就是《论语》，这位圣贤就是孔子。

自古有言读书要“知人论世”，现在读《论语》就必须要了解孔圣人。孔子，名丘，字仲尼，春秋末期鲁国人，三岁丧父，家境贫寒，但“志于学”，好学上进，“三十而立”，创立了我国有史以来第一家私塾，收徒讲学，传经授艺。50岁左右事政，颇有政绩，而后因不满鲁国国君的昏庸，带领颜回等弟子周游列国，颠沛流离十四年并一路宣传他的“仁礼”主张。之后回到鲁国专心于教育工作，收授弟子3000人，其中贤者72人。孔子一生为政教学贡献都很大，有人神化孔子，称“天不生仲尼，万古长如夜”，这句话虽不实且夸张，但也道出了孔子的思想和论著对中国几千年的文化和历史的影响。

《论语》是孔子思想的主要载体，这本自古被誉为“四书”之一的经典，包含了无数的道理。自古也有无数人不断地阅读和研究，但想要弄懂和看透它，绝非易事。今天，我只是在这里写下我所想到的和得到的一些启迪。

我读《论语》这部书，当然不是想从中觅得修身、齐家的孔门秘传。我只是在这部书中认识了一个迂阔率性、明知其不可而为之的孔子，一个多才多艺、诲人不倦的孔子，一个食不厌精、懂得生活乐趣的孔子。学贯中西的学者们常把孔子和古希腊哲人苏格拉底相提并论。苏格拉底是被雅典民主政权处死的，据说是自由精神阻止他逃亡。但我更喜欢孔子的直言不讳：“道不行，乖桴浮于海”，这同样是一种自由精神。打开《论语》去读，像是穿越几千年的时光隧道，看到群雄逐鹿，争霸天下的春秋时期，产生了孔子一个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他的言行论述了孝道、治学、治国、为政，为历代君王所推崇，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家思想——中庸之道。他的思想言论不一定与我们今天所处的时代相吻合，但对于影响了几千年的中国文化的经书，是有必要一读的。

孔子讲究孝道，孝成为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今天的人们却在褪色，对其讲孝是非常必要的，让他们明白孝是为人之本。

子曰：“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事父母能竭其力”等。即孔子说：“当他父亲在世的时候，要观察他的志向；在他父亲死后，要考察他的行为；若是他对他父亲的教诲长期不加改变，这样的人可以说是尽到孝了。”这里讲了什么是孝，同“事父母能竭其力”有些不同。虽然事父母能竭其力，但在社会上做事，或是贪污或是抢劫，触犯法律，使父母担心、忧心，这也不能算是孝。父母都希望子女比自己强，具有良好的品德，这是父母教育子女的出发点。所以为父母提供丰厚的物质不是孝的根本，如果能够按照父母的意愿、教诲行事做人，对得起父母才是真正的孝。

治学方面，孔子的“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知之为不知，不知为不知，敏而好学，不耻下问，三人行必有我师，博学而笃志，切问近而思”。不正是一种谦虚、严谨、实事求是，锲而不舍的治学态度吗？治学的方法他讲究温“故而知新，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他觉得学而实习之不亦说乎。”同时孔子认为“好仁不好学，其蔽也愚，好知不好学，其蔽也荡。好信不好学，其蔽也贼……”可见学习的重要性，治学是仁信的基础。“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敏而好学，不耻下问。”这是《论语》六则中给我感触最深的两则。前一则是说几个人走在一起，那么其中必定有可以当老师的人；后一则告诉我们敏捷而努力地学习，不以向不如自己的人请教为耻。这两句话虽然出自两千多年前的孔子之口，但至今仍至理名言，意义至大。“三人行，必有我师焉。”这句话包含着一个广泛的道理：能者为师。在我们日常生活中，每天都要接触的人甚多，而每个人都有一定的优点，值得我们去学习，亦可成为我们良师益友。

就说我们班上的吧。在这个近80人的班集体里，就有篮球上的猛将、绘画巧匠、书法好手、象棋大师。有的是上晓天文，有的是下通地理；有的是满脑子的数字；有的能歌善舞……多向我们身边的这些平凡的人学习，就像置身于万绿丛中的小苗吸收着丰富的养分。高山，是那样地雄伟，绵延；大海是那

样地壮丽无边，山之所以高，是因为它从不排斥每一块小石；海之所以阔，是因为它积极地聚集好一点一滴不起眼的水。若想具有高山的情怀和大海的渊博，就必须善于从平凡的人身上汲取他们点滴之长——“三人行必有我师焉”。一个几岁的小朋友当然不如四十开外的教育家；平民百姓同样没有史学家的见识广博……但是正是这样的“不耻下问”而造就了许多伟人。

《论语》集合了一位伟大的古代圣人的思想，实在是博大精深，每一次阅读都会有不同的收获的。

阅读名著读书心得体会篇4

名著阅读心得体会高中篇七

书是人类获取知识的源泉，提高人们素质的有效途径，也是涵养静气的摇篮。读书的妙处可谓无穷，书香更是浸人心脾，引人入胜不能自拔。《老人与海》给予我们的启示是，人生本来就是一种无止境的追求，无论成功与否，都不能停下进取的脚步。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阅读名著读书心得体会”，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三天多的时间终于读完了《简爱》，我知道这是一个十分艰巨的过程。这连住的几日，我几乎除了吃饭和睡觉，一切时间都耗费在这本来自遥远国度的小说里。然而我还得在抱怨的同时，不得不承认它的杰出与迷人。很少见到这样迷人的异国风情。这充满着英国十九世纪趣味的故事里，让我感慨了很多。其实我应该早些接触这本书，早就有很多人介绍它了。可惜，我拥有着一点排外的情愫，一直拖到现在去欣赏它，实在有些相见恨晚。

作为一个外国人，我对英国人的思维和宗教信仰有点难以适应。不过呢，人世间的真情多数是相通的。每当我读到小简爱因为无亲无故而遭受虐待和歧视时，心中顿起的怜悯之情真让人难忘；每当简爱一次次化险为夷让我多么兴奋；当她勇敢地拒绝了圣约翰的求婚而坚持自己心中的真爱时，多么令鼓舞和震撼；特别在文章最后，她抛弃一切去照顾那位可怜的爱德华时，我的心中欣慰与感动迸发而出。

关于这本小说，我想它最大的成功之处就是它在很多艺术方面的杰出融合。我敢确信这本书的作者是一位多才多艺的作家。首先，她在描绘风景时，是以一个画家的审美角度去鉴赏，以一个画家情趣去把握光和影的和谐。读中国的小说很少见到这样细腻的风景描写的词汇。应该要感谢这本书的译者周令本的深厚的国文功底，使译本文采熠熠，令原著生辉。其次，夏洛蒂·波郎特在语言学上的造诣也很深厚，作为一名英国人，作者可以说至少精通三种以上的外国语言。在读这本书的时候，我感觉自己可以通过它感受到整个欧洲的文化氛围。比方说英国人的自豪感和绅士风味，德国的大国气氛以及法国女性的天生浪漫情趣。甚至还读出了英国人那种殖民主义的歧视东方人的心理，比如他们称印度是个野蛮的民族。再次，夏洛蒂·波郎特对感情戏的处理上，可以称得上很高明。她的主人公很少是一见钟情，这比较现实，但是她赋予的爱情总是在默无声息深入到读者的心田里。如此巧妙的感情戏，让我很意外，很惊喜。

《简爱》的作者如果和中国的曹雪芹相比，毫无疑问，后者的文化底蕴要更博深一些。就像中国和英国人拼比历史，中国人可以无愧地说：我比你老的多。曹雪芹一生所学要比夏洛蒂·波郎特要广博的多，毕竟中国的文化底蕴要丰盛的多。中肯的说，简爱的确比不上中国的《红楼梦》。不管是人物丰富还是物致的描绘上，《红楼梦》都是更为杰出的。但是，《简爱》中也有值得中国人去学习和欣赏的地方。比方说，《简爱》对人物的心理描写方面，可以说淋漓尽致。这点在很多中国人的文学作品中做的都不够。

读这本书我仿佛读了一遍《圣经》，西方人对宗教笃深的感情与真诚的信仰，真很令人敬佩。现在的中国是一个缺乏信仰的时代。在读《简爱》时候，让我感受到在拥有宗教哺育下才可以得到的人情的纯美，在现在的中国这真的很难得。其实，很多圣经里的教诲与中国的孔儒的经典思想是相通互补，而现在国人却往往忽视了祖先的睿智。比如圣经里劝人从善，劝人宽忍，劝人感恩，与孔老夫子劝国人礼义仁，两者是相同的。在读《简爱》的时候，我时常被圣经里的美好的思想启迪着，让我联想到中国的现状，心中似乎收获许多。让我坚信，对于中国的儒家文化真的需要重新审视。

一部书在两千五百年前编撰而成，现存二十篇，四百七十余章。它主要集中反映了某位圣贤的思想，成为了儒家学派的经典著作之一，对古代中国社会和现在中国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它就是《论语》，这位圣贤就是孔子。

自古有言读书要“知人论世”，现在读《论语》就必须了解孔圣人。孔子，名丘，字仲尼，春秋末期鲁国人，三岁丧父，家境贫寒，但“志于学”，好学上进，“三十而立”，创立了我国有史以来第一家私塾，收徒讲学，传经授艺。50岁左右事政，颇有政绩，而后因不满鲁国国君的昏庸，带领颜回等弟子周游列国，颠沛流离十四年并一路宣传他的“仁礼”主张。之后回到鲁国专心于教育工作，收授弟子3000人，其中贤者72人。孔子一生为政教学贡献都很大，有人神化孔子，称“天不生仲尼，万古长如夜”，这句话虽不实且夸张，但也道出了孔子的思想和论著对中国几千年的文化和历史的影响。

《论语》是孔子思想的主要载体，这本自古被誉为“四书”之一的经典，饱含了无数的道理。自古也有无数人不断地阅读和研究，但想要弄懂和看透它，绝非易事。今天，我只是在这里写下我所想到的和得到的一些启迪。

我读《论语》这部书，当然不是想从中觅得修身、齐家的孔

门秘传。我只是在这部书中认识了一个迂阔率性、明知其不可而为之的孔子，一个多才多艺、诲人不倦的孔子，一个食不厌精、懂得生活乐趣的孔子。学贯中西的学者们常把孔子和古希腊哲人苏格拉底相提并论。苏格拉底是被雅典民主政权处死的，据说是自由精神阻止他逃亡。但我更喜欢孔子的直言不讳：“道不行，乖桴浮于海”，这同样是一种自由精神。打开《论语》去读，像是穿越几千年的时光隧道，看到群雄逐鹿，争霸天下的春秋时期，产生了孔子一个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他的言行论述了孝道、治学、治国、为政，为历代君王所推崇，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家思想——中庸之道。他的思想言论不一定与我们今天所处的时代相吻合，但对于影响了几千年的中国文化的经书，是有必要一读的。

孔子讲究孝道，孝成为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今天的人们却在褪色，对其讲孝是非常必要的，让他们明白孝是为人之本。子曰：“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事父母能竭其力”等。即孔子说：“当他父亲在世的时候，要观察他的志向；在他父亲死后，要考察他的行为；若是他对他父亲的教诲长期不加改变，这样的人可以说是尽到孝了。”这里讲了什么是孝，同“事父母能竭其力”有些不同。虽然事父母能竭其力，但在社会上做事，或是贪污或是抢劫，触犯法律，使父母担心、忧心，这也不能算是孝。父母都希望子女比自己强，具有良好的品德，这是父母教育子女的出发点。所以为父母提供丰厚的物质不是孝的根本，如果能够按照父母的意愿、教诲行事做人，对得起父母才是真正的孝。

治学方面，孔子的“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知之为不知，不知为不知，敏而好学，不耻下问，三人行必有我师，博学而笃志，切问近而思”。不正是一种谦虚、严谨、实事求是，锲而不舍的治学态度吗？治学的方法他讲究温“故而知新，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他觉得学而实习之不亦说乎。”同时孔子认为“好仁不好学，其蔽也愚，好知不好学，

其蔽也荡。好信不好学，其蔽也贼……”可见学习的重要性，治学是仁信的基础。“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敏而好学，不耻下问。”这是《论语》六则中给我感触最深的两则。前一则是说几个人走在一起，那么其中必定有可以当老师的人；后一则告诉我们敏捷而努力地学习，不以向不如自己的人请教为耻。这两句话虽然出自两千多年前的孔子之口，但至今仍是至理名言，意义至大。“三人行，必有我师焉。”这句话包含着一个广泛的道理：能者为师。在我们日常生活中，每天都要接触的人甚多，而每个人都有一定的优点，值得我们去学习，亦可成为我们良师益友。

就说我们 class 上的吧。在这个近80人的班集体里，就有篮球上的猛将、绘画巧匠、书法好手、象棋大师。有的是上晓天文，有的是下通地理；有的是满脑子的数字；有的能歌善舞……多向我们身边的这些平凡的人学习，就像置身于万绿丛中的小苗吸收着丰富的养分。高山，是那样地雄伟，绵延；大海是那样地壮丽无边，山之所以高，是因为它从不排斥每一块小石；海之所以阔，是因为它积极地聚集好一点一滴不起眼的水。若想具有高山的情怀和大海的渊博，就必须善于从平凡的人身上汲取他们点滴之长——“三人行必有我师焉”。一个几岁的小朋友当然不如四十开外的教育家；平民百姓同样没有史学家的见识广博……但是正是这样的“不耻下问”而造就了许多伟人。

《论语》集合了一位伟大的古代圣人的思想，实在是博大精深，每一次阅读都会有不同的收获的。

西班牙语为世界奉献了两部伟大不朽的巨著——塞万提斯的《堂吉柯德》和这部《百年孤独》，穿越三百五十年的光阴，隔着那曾被哥伦布征服过的茫茫大西洋遥遥对峙。作者虚构了一个叫做马孔多的小镇，描绘了在这个奇特的地方生活的布恩蒂亚家族百年的盛衰史。他把读者引入到这个不可思议的奇迹和最纯粹的现实交错的生活之中，不仅让你感受许多血淋淋的现实和荒诞不经的传说，也让你体会到最深刻的人

性和最令人震惊的情感。正如最初杨修向我推荐这本书所言，书中的每一个人物都是深刻得让你觉得害怕的，而书是本很具亲和力的书。

全书的脉络非常的清晰。一口气读下去，读到奥雷连诺上校冷静对准备起义的自由党人说“你们不是战士，只是屠夫”，读到忧郁的意大利乐手克列斯比在疯狂的弹了一夜的大提琴后割腕自杀，读到阿玛兰塔变态无耻的苟且活着，只是为了给自己的姐姐也是自己的情敌编织殓衣，读到第十七个小奥雷连诺躲过数十年的追杀，却被家人拒之门外，最终逃不掉额头被钉死的宿命，读到那装满了两百节车厢的死尸被倒入大海……会悚然惊觉，经过了开头几节的艰深滞涩，写到这里已经是酣畅淋漓，仿佛马尔克斯十八年的悄没声息的创作磨练将所有的情节浑然一体，所有的情感在这一瞬厚积薄发不可抑制。我感觉自己似乎身处一个黑暗的隧道，面前是一个似乎无所不知的老太婆，说着自己的往事，那么多惊心动魄的故事在平静的语调中娓娓道来。

你被每一个情节震撼，但是你能隐隐约约的清楚其实所有的事情都已注定，似乎每个人都被一个线牵引着无法偏离轨道。她偶尔会透露一些宿命的迹象，比如皮拉?苔列娜用来算命的纸牌，奥雷连诺上校对死亡的预感，羊皮纸上的梵语密文；但是，这些宿命的暗示却被那些自认为清醒的人们当作疯子的谵语和梦呓，而那些真正清醒的人从中得到的却是更加无边无际的绝望和痛苦——发现自己的孤独和苦难是不可避免，无论你是否努力去抗争都摆脱不了的绝望和痛苦。读着读着，你会被这种悲观的念头击溃，会傻傻的想人生就是这样，一切的命运都没法改变，难道这样就不要活了吗？人生的意义何在？如何才能摆脱这宿命的孤独？当我终于读完这本书，合上之后唯一的念头就是走出门外呼吸一下新鲜的空气；我需要面对阳光来证明自己其实刚才只是做了一场恶梦。虽然走出去之后，我看着屋外的天空，怎么也想不起到底是上午还是下午，但仍然觉得很幸运，真的是一种解脱，从恶梦里惊醒的感觉，一种逃离死境的庆幸，一种劫后余生的喜悦。

《百年孤独》里给人印象最深的是布恩蒂亚家族的孤独者们。

乌苏娜是第一种孤独者——天使。她勤劳善良，是母亲的化身。她的孤独是因不能与人分享智慧的快乐而独自寂寞。如果是《百年孤独》这作品还有一丝亮色，让我对世界不曾完全绝望的话，就是发现了这个老妈妈身上闪光的品质。她没有什么文化，也没有什么深刻的思想，但是却有着质朴的本色，无论什么境遇。她一直活到自己的第六代出生，并且在暮年完全变瞎之后仍掩饰这一点，继续自己的操劳和回忆。她可以用皮鞭抽打暴戾的孙子，打得他满街乱窜；也能够去牢狱中探望造反的儿子，虽然对他的革命毫不理解，却毅然偷偷捎给他一把手枪。她招待儿子的死敌，一位政府的将军在她家里吃饭，因为她觉得这将军人品好，为穷人做了许多好事；她痛骂奥雷连诺上校忘记了自己的承诺，骄傲的宣称只要他敢杀害自己的朋友，就把他拖出来亲手打死。我非常喜欢这个总习惯于一个人独处、一个人回忆的老人，因为她真正充实独立。她是伟大的母亲，更是伟大的孤独者。

乌苏娜的大儿子霍·卡迪奥是第二种孤独者——野兽。他的孤独是由于与愚昧并存的感情的匮乏所造成的日常生活中的心与心的离异和隔膜。他的身上野性表现得极为明显，感情也最为炽热。当他的弟弟奥雷连诺上校问他——当时他们都只有十来岁——爱情的奥妙到底是什么，他毫不迟疑的回答：象地震！他得不到理解，在和父亲的对抗中选择了随同吉普赛人的逃亡。然而，数年之后，他结束了流亡岁月，重新回到了家中，重新蛰伏在他憎恨的孤独之中。当孤独变成一种与生俱来的气质时，当孤独已经渗入他的血液时，他竟然无法离开这种孤独了！

奥雷连诺上校血液中流淌着坚强不屈的因子，也许由于孤独把他同纷繁的世俗生活拉开了距离，他获得了一种看待世界和人生的新的、完全独立的眼光。他的岳父是保守党人，想拉拢完全不懂政治的他加入政府，但是奥雷连诺坚定的说：如果一定要选择，他宁愿选择自由党，因为他发现保守党人

是骗子，操纵选举；他的朋友是自由党，为了发动暴力革命决定采取暗杀行动，准备杀掉他身为镇长的岳父，奥雷连诺便天天拿着火枪守在岳父的门口保护，因为他坚信“这是屠杀，不是革命”。在他看似简单的行为中蕴藏着巨大的力量和坚定的信仰。

奥雷连诺上校血液也流淌着桀骜不逊的因子。当政府军开始残杀无辜时，他主动纠集了21个年轻人发起了暴动。许多所谓的评论家评论说奥雷连诺是鲁莽的发动了战争，但在我看来这样的爆发绝对是必然。因为孤独的宿命只有三种，第一种是乌苏娜那种在孤独中自得其乐，对她而言孤独是一种具有形而上意味的人生境遇和体验；第二种是象阿玛兰塔那样生活在孤独的阴影里不能自拔，在郁闷中可耻的堕落和变态；最后一种就是象奥雷连诺上校这样充分的燃烧，为了不变质而毅然燃烧。其实他何尝不明白自己的宿命，何尝不懂得人生的没有意义，在他和朋友马克斯上校交谈时就悲叹过自己在革命里没有信仰，但是他就是不能容忍一个没有意义的人生，宁愿去寻找一个假想来让欺骗自己。这个假想，对尼采来说，是美学和艺术，是希腊悲剧里的酒神，对奥雷连诺上校来说，是战斗，是推翻政府，是让工人过上更好的日子。

他的结局如同上天注定一样走向毁灭。奥雷连诺上校最终远离尘嚣，又躲入了小屋，度过了后来无用的数年岁月。仿佛是经历了一次否定之否定，他被一只看不见的黑手又从偏离的轨道上强行拉了回来。然而，这个时候他的重新孤独，和早年的孤独却有了极大的改变。早年的那份孤独，有一种特别的力量，当一切喧嚣静息下来后，它仍然在工作着，穿透可见或不可见的间隔，直达人心的最深处；如今的这份孤独，是绝望者最后的尊严，在最深重的苦难中没有呻吟没有哭泣，是复仇者最高的轻蔑，在最可怕的屈辱中没有诅咒没有叹息。

但是我自己的阅读时的朴素感受告诉我自己，有许多孤独者，并不是不懂得爱情。那个意大利乐手，为失去而孤独，而自杀，他难道是不懂得爱情吗？在这个家族情欲淹没一切的漩涡

里，他是一个异数。他的死那么美，“手腕上的静脉已给刀子割断，两只手都放在盛满安息树胶的洗手盘”，连马尔克斯都被他的自杀而感动，写下这么美丽的自杀场景。其实奥雷连诺上校也不能说不懂得爱情，他对雷麦黛丝的爱，那么深沉，“使他经常感到痛苦。这是肉体上的感觉，几乎妨碍他走路，仿佛一块石子掉进了他的鞋里”。

在阅读之后，我所能够得到的印象仍然是片断，依然不太清晰究竟是什么力量使得爱情如此伟大，最终战胜了一个在家族中延续了百年的莫名的孤独感。“一种休戚与共的感情”，这是作者留给我们的些微的一些线索。从这个意义上说，孤独感原来产生于忘却，如果我们忘却了自己与他人共同的命运之后，我们就会感到孤独。

从这个意义上说，孤独感原来产生于忘却，如果我们忘却了自己与他人共同的命运之后，我们就会感到孤独。从这个意义上，也仅仅是从这个意义上来说，20世纪弥漫着的孤独感是可以战胜的，这需要我们对记忆的忠诚来实现，记住我们大家生死与共的命运，记住这个世纪来无数加在我们和祖辈身上的灾难，唯有记忆才能让我们大家团结起来，因为只有这样，永不孤独的传说才成为一种可能。

马尔克斯是乐观的，在刻骨铭心地写就了布恩蒂亚这个百年孤独的家族后，他仍旧满怀信心地认定团结的可能性，爱情的可能性，他让马孔多这个孤独的小镇最终从地球上消失：“羊皮纸手稿所记载的一切将永远不会重现，遭受百年孤独的家族，注定不会在大地上第二次出现了。”

后来马尔克斯凭借这部作品获得了1982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成为“拉美文学风暴”中的代表人物。魔幻现实主义也借此书开山立派。

《百年孤独》一部不可不读的好书，我们打开它吧，让它对我们诉说神奇的世界和人生的喜怒哀乐。